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工”或“公司”）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长城电工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8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7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5.49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549,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019,567.7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24,980,432.24 元。

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全部到位，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希会验字（2013）第 0066 号验资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以前年度实际使用 39,351.90 万元，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6,394.86 万元，当前余额为 7,333.57 万元。差额部分为扣除专户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582.2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13 年 7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开设了四个专项存储账户，分别为建行兰州广场东口支行、工行兰州八一支行、甘肃银行兰州城关支行、中信银行兰州分行。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建行广场东口支行	62001360029051502123	59,988,949.86
工行兰州八一支行	2703001119200037369	8,681,410.07
甘肃银行兰州城关支行	660400001758900020	3,460,842.04
中信银行兰州分行	7461110182600093231	1,204,458.49
合计	--	73,335,660.46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3 年 8 月 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垫付的款项 12,245.41 万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也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此次置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决策程序合法，

此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元）	投入时间
1	智能化新领域中高压开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92,289,286.15	2012年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280,765.00	2012年
3	智能低压电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20,884,013.40	2013年
合计	--	122,454,064.55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①经公司 2014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该笔资金已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②经公司 2015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继续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该笔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归还 1,000.00 万元；12 月 15 日归还 4,000.00 万元，12 月 16 日归还 5,000.00 万元。

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长城电工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长城电工编制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9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4.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46.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化新领域中高压开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无	33,498.04	无	27,800.28	2,719.07	27,800.28	0	100.00	2015年12月	60.81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6,500.00	无	5,731.97	1,816.91	5,731.97	0	100.00	2015年12月	不适用	-	否
智能低压电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无	8,500.00	无	8,214.51	643.26	8,214.51	0	100.00	2015年12月	504.00	否	否
基于 IGBT 器件的变频与逆变装置产业化建设项目	无	4,000.00	无	4,000.00	1,215.62	4,000.00	0	100.00	2016年6月	170.60	否	否
合计	—	52,498.04		45,746.76	6,394.86	45,746.76	0	—	—	735.4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四个募集资金项目, 在非公开发行成功前, 投入自有资金合计为 12,245 万元 (其中, 智能化新领域中高压开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投入 9,228 万元,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 928 万元, 智能低压电器技术升级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投入 2,088 万元)。2013 年 7 月,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 使用募集资金 12,245 万元将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工行兰州八一支行户购买“结构性存款”29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2,498.04 万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746.76 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 7,333.5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管理结余 6,751.28 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 582.29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